

关于新增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机构为万家兴恒回报一年持有期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银行”）签订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2年3月7日起新增宁波银行、华夏银行、西安银行等机构办理万家兴恒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万家兴恒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A类基金代码：014693；C类基金代码：014694）的销售业务。万家兴恒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自2022年3月7日至2022年3月18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投资者可在宁波银行、华夏银行、西安银行等机构办理万家兴恒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的开户及认购业务，待基金成立后也可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业务，具体费率以宁波银行、华夏银行、西安银行等机构公告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宁波银行、华夏银行、西安银行等机构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om.cn
- 2、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 3、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6-96779
网址：www.xacbank.com
- 4、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七日